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3年6月25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许可娟女士的辞职报告，因许可娟女士担任公司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一职，工作繁忙，难以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履行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故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一职。许可娟女士辞去职工代表监事一职后，仍任公司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对许可娟女士在任职职工代表监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许可娟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因此许可娟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2013年7月1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应到职工代表18人，实到18人。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举手表决，一致同意补选朱胜兴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第二届监事会其他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7月2日

附：朱胜兴个人简历

朱胜兴：男，中国国籍，1971年生，中专学历，1996年加入广东棕榈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工程总监职务，现任公司工程设计中心副总经理、杭州南粤棕榈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监事。

朱胜兴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